

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5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以书面审议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为 11 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为 11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东天宝”）、湖北凯龙楚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楚兴化工”）和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凌河化工”）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，是为支持其经营发展，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，符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整体利益，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。控股子公司楚兴化工、凌河化工其他股东均提供了反担保。山东天宝属于股份公司，股东人数多并较分散、且持股比例较低不参与山东天宝的日常经营及管理，因此不按其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。公司本次为上述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系控股子公司业务需要，风险基本可控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,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同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11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融资计划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,2022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预计为 40.6 亿元。同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在以上各金融机构年度综合授信余额内,根据贷款进度安排选择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和开立信用证等业务。对于 2022 年新增的并购贷款、通过银行间协会发行超短融、短融和中期票据等融资业务一事一议,单独审批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11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开展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的票据池业务,期限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,在上述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,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同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11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战略规划》

表决结果:同意 11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12

月 24 日下午 2:30 在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9 日